

# 信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统一部署，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现将我局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完善了以由副局长唐力任组长，局办公室主任黄荣武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宣传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了稿件总审核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政府办公室要求，落实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和审查制度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。本着高效、快捷、便民的原则，及时完善分中心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（目录）、内容、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、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。四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利用网站政务公开栏主动报道相关政务工作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登陆网站，按照标题、文号等方式进行查询。

### （二）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1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。一是通过各媒体发表政务信息214条，中央和国家媒体发布信息18条，省级媒体发布信息22条。二是向市政务信息及时提供以下政务信息：（1）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信息、退役军人安置信息、表彰最美退役军人信息，其中我局市政府办公室提供的被省政府办公厅以《河南省反映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工作进展、面临的困难及建议》为题采纳引用，并被国务院办公厅采纳为专报。三是及时在网站上更新单位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等内容。

### （三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没有行政许可和对外管理服务事项、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事项、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和政府集中采购事项，没有以我局名义制作规范性文件，政府集中采购无采购项目。

### （四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也没有2020年结转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### 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2021年，我局没有收到行政复议事项；没有发生行政诉讼事项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, 但离市委、市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, 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, 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为此, 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: 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, 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, 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退役军人保障法宣传教育活动, 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, 我局将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, 在市政务信息办的指导与支持下, 重点做好以下工作:

- 1、认真贯彻落实《政务信息公开条例》, 切实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的学习和培训, 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- 2、强化公开力度。进一步细化、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目录，不断加大政府信息的公开力度，以社会需求为导向，选择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作为突破口，不断丰富信息公开的内容，继续强化信息内容更新。
- 3、完善制度建设。进一步探索和掌握信息公开工作规律，逐步制定完善信息公开配套制度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检查。重视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- 4、强化舆论宣传。通过宣传栏、网站、微博、微信、报纸、电视等各种媒体，强化退役军人事务宣传的力度、广度与深度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正确行使知情权。